**附件1**

**2021年国家社科、自科基金项目申报进度安排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时间** | **申请人** | **二级单位** | **科研处** |
| 9.24-9.30 | 查询相关信息，了解相关规定，准备撰写申请书 | 申报动员每位符合申报要求的教师 | 发布预申报通知 |
| 10.1-10.31 | 参加二级单位组织的申报指导，撰写申请书 | 提交申报工作方案；统计本单位2021年申报名单；组织申报人撰写申请书；组织学院的专业性申报指导 | 举办申报动员辅导会 |
| 11.1-11.30 | 完善、修改申请书 | 组织专家初评，给出修改意见。（第一轮指导） |  |
| 12.1-12.31 | 参加科研处组织的申报遴选 | 组织本单位申报人参加科研处组织的申报遴选，督促入选项目修改完善申报书。 | 组织校外相关专家对通过学院初审的申报书进行评审（第二轮指导） |
| 2021.1.1-1.10 | 参加科研处组织的申报指导工作（第三轮指导） | 组织本单位申报人参加科研处组织的申报指导工作（第三轮指导），并督促申报人按意见修改完善申请书 | 发布正式通知；组织的申报指导工作（第三轮指导） |
| 1.11-申报截止 | 完善、修改申请书并提交申请书 | 各单位按2021年国社科、国自科通知要求对申报书进行二次形式审查，并提交申报材料 | 对申请书进行终审并提交终审申报材料 |